

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
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说明

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光信息”）拟通过向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科曙光”）全体 A 股换股股东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中科曙光并发行 A 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本次交易前海光信息无实际控制人。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，中科曙光作为被合并方将终止上市。海光信息作为存续公司，仍无实际控制人。故本次换股吸收合并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。

综上所述，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。

特此说明。

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0 日